

明志科技大學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安心就學措施

1090218 行政會議草案

- 一、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持續延燒，為讓本校學生安心就學，避免因防疫措施屆時無法返校而影響就讀權益，訂定本安心就學措施，提供學生彈性修業機制。
- 二、適用對象：本校陸生、港澳學生及其他學生因防疫措施無法返校就學者。
- 三、安心就學措施：
 1. 開學選課
 - (1) 視學生身心狀況，選課得不受每學期最低應修科目學分數之限制。
 - (2) 加退選採線上作業，因特殊狀況需採人工加選者，若正值檢疫隔離期間或尚未獲准入境者，請直接電話或 E-Mail 聯繫教務處課務組協助。
 - (3) 學生校際選課不受重補修課程、本校未開設課程及修讀科目學分數限制。
 - (4) 學生得於居住地鄰近學校就近申請校際選課，惟應先取得本校同意並完備申請程序；且應修畢該科目且成績及格，本校方得採認該科目學分。
 2. 註冊繳費
 - (1) 學生得以 E-Mail、傳真等方式向教務處註冊組申請延後註冊及檢具相關證明補辦程序，並得委託他人辦理相關作業。
 - (2) 學生所修科目學分如未達每學期最低應修科目學分，得依所修學分數繳交學分費，毋須繳交全額學雜費。
 3. 修課方式：教師可採用錄播影片、製作教材，透過 E-Learning 網路大學教學平台或 Youtube、WeChat、Line、Facebook 等社群管道以非同步方式上課或補課，以維請假學生之受教權。
 4. 考試成績：學生隔離期間若遇平時測驗、期中考、期末考或課堂報告等教學活動，由授課教師自行安排補考或線上同步測驗等彈性措施；學生若發生考試衝堂，可請教務處課務組協助；學校得依科目性質，調整成績評定方式，以補考或其他補救措施處理科目成績，補考成績並按實際成績計算。
 5. 學生請假：學生得以線上或通訊方式向學務處請假及檢具相關證明補辦程序，並得委託他人辦理相關作業，不受缺課扣考、勒令休學規定限制。
 6. 休退學及復學
 - (1) 休學申請：受災學生辦理休學不受期末考試開始日前完成休學程序之限制，休學期限屆滿仍無法復學者，得予專案延長休學期限。
 - (2) 學雜費退回：本校得退回相關學雜費用，不受學生退學時間點限制。
 - (3) 放寬退學規定：本校得審酌學生身心狀況及學習需要，使學生不受學業成績不及格退學規定限制。
 - (4) 延長修業年限：修業期限屆滿仍無法修畢應修科目學分者，本校得專案延長其修業期限。
 - (5) 若學生復學時遇有原肄業系所變更或停辦時，學校得輔導學生至適當學系所修業，且系所應對學生進行選課輔導。
 7. 畢業資格：
 - (1) 畢業應修科目學分：本校得依課程之科目性質，酌情調整課程(如實習、體育及服務學習)之學習內涵及學習時數(至少 128 學分)。
 - (2) 其他畢業資格條件：本校得放寬學生畢業資格條件(如英文檢定、證照考試)，提供學生替代方案。
 8. 資格權利保留：本校得審酌學生身心狀況及學習需要，協助學生保留赴境外修讀雙聯學位、研修或交換之資格；參與職訓課程、建教或產學合作計畫等之資格。
 9. 本校相關輔導機制：導師為學生主責輔導人員，得視需求召開個案會議。
 10. 本校學生課業相關諮詢窗口：課務組陳組長(02-29089899 分機 4206)，Email：clchen@mail.mcut.edu.tw。
- 四、本案經行政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